

竞争性谈判公告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登录（陕西省）使用 CA 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WZH-2026-09

项目名称：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403,2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1（2026 年新民镇新城川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新民镇陈庄村松树畔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392,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2,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工程施工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1（2026 年新民镇新城川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新民镇陈庄村松树畔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2,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合同包 2(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2（2026 年哈镇硬路塔行政村硬路塔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糜荏焉行政村前阴儿崖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553,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53,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水利工程 施工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2（2026 年哈镇硬路塔行政村硬路塔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糜荏焉行政村前阴儿崖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553,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合同包 3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3（2026 年古城镇油房坪村油房坪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老高川镇李家石畔村新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490,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0,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其他水利工 程施工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3（2026 年古城镇油房坪村油房坪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老高川镇李家石畔村新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0,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合同包 4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4（2026 年木瓜镇前梁行政村南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柏树沟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471,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71,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品目预算(元)
-----	------	------	--------	---------	---------

				及要求	
4-1	其他水利工 程施工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 包 4（2026 年木瓜镇前梁行政村南庄组巩固 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 柏树沟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71,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合同包 5（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5（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赵崖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尧峁坡行政村尧峁坡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项目、2026 年木瓜镇东梁村老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494,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4,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其他水利工 程施工	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 包 5（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赵崖尧组巩 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尧峁坡行 政村尧峁坡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项目、2026 年木瓜镇东梁村老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4,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1（2026 年新民镇新城川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新民镇陈庄村松树畔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落实政府
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0)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合同包 2(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2（2026 年哈镇硬路塔行政村硬路塔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糜荏焉行政村前阴儿崖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0)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合同包 3(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3（2026 年古城镇油房坪村油房坪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老高川镇李家石畔村新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0)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合同包 4(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4（2026 年木瓜镇前梁行政村南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柏树沟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0)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合同包 5(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5（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赵崖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尧圪坡行政村尧圪坡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项目、2026 年木瓜镇东梁村老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8)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10)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1（2026 年新民镇新城川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新民镇陈庄村松树畔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

还需提供供应商企业信用报告（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谈判文件发出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1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C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员，其他拟派人员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专业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拟投入项目所有管理人员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2026年07月、08月、09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合同包2（府谷县2026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2（2026年哈镇硬路塔行政村硬路塔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年糜荏焉行政村前阴儿崖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

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还需提供供应商企业信用报告（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 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谈判文件发出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1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C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员，其他拟派人员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专业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拟投入项目所有管理人员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 2026 年 07 月、08 月、09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合同包 3(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3(2026 年古城镇油房坪村油房坪自然村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老高川镇李家石畔村新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还需提供供应商企业信用报告(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谈判文件发出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1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C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员，其他拟派人员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专业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拟投入项目所有管理人员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 2026 年 07 月、08 月、09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合同包 4（府谷县 2026 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 4（2026 年木瓜镇前梁行政村南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 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柏树沟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还需提供供应商企业信用报告（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谈判文件发出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1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C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员，其他拟派人员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专业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拟投入项目所有管理人员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2026年07月、08月、09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合同包5(府谷县2026年度县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第二批)合同包5(2026年木瓜镇常塔行政村赵崖尧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2026年木瓜镇尧圪坡行政村尧圪坡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项目、2026年木瓜镇东梁村老庄组巩固提升供水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其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赋码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还需提供供应商企业信用报告（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谈判文件发出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内）；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0)、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还需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信用承诺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且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参与采购人同期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13)、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应配备合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水安 C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安全员，其

他拟派人员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专业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拟投入项目所有管理人员还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 2026 年 07 月、08 月、09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14 日 至 2026 年 09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1:30:00，下午 15: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登录（陕西省）使用 CA 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黄河路 1 号综合服务区府谷亿融国际酒店四楼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黄河路 1 号综合服务区府谷亿融国际酒店四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2、办理 CA 锁方式（仅供参考）：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县水利局

地址：府谷县新区水利大楼

联系方式：15389589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经纬纵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永宁大楼3楼

联系方式：138104436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工

电话：13810443611

陕西经纬纵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